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0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和中国香港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分别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全资子公司 HAISCO INVESTMENT LIMITED（拟用名称，中文名称：海思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万美元；在中国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HAISCO（HONG KONG） HOLDINGS CO., LIMITED（拟用名称，中文名称：海思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万美元。

上述子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等最终以有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股权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架构。因全资子公司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股权架构调整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公司拟：

1、收购成都海思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海思科医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名义转让价格 1 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成都海思科医药有限公司由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2、将西藏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成都海思科医药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 3,200 万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西藏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由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3、将上海海思盛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成都海思科医药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 100 万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上海海思盛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4、收购辽宁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持有的沈阳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26,000 万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沈阳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由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变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7月18日